



庄河市殡仪馆基本殡葬服务收费公示表

服务项目	收费标准	计费单位	收费管理形式	收费依据	服务内容	服务标准、等级和规格	减免政策
遗体接运费	120	元/台.次	政府定价	《关于重新公布殡葬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的通知》大发改收费字[2008]564号文件	金杯面包车、江铃皮卡车市内接运遗体（不含一次性纸棺）	10公里内每台次120元，每增加1公里加收3元。	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等12类人群持相关证明，可减免遗体接运费。（具体减免人员范围见大连市《关于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服务政策的通知》殡仪馆公示板。）
遗体接运费	200	元/台.次	政府定价		福田面包车市内接运遗体（不含一次性纸棺）	10公里内每台次200元，每增加1公里加收5元。	
遗体存放费	100	元/具.天	政府定价		遗体低温保存，使用单体冷藏柜独立空间存放。	每具尸体冷藏每日时间不超过12小时的按照半价收费，超过12小时按照全价收费。	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等12类人群持相关证明，可减免3日内冷藏（冻）柜遗体存放费。（具体减免人员范围见大连市《关于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服务政策的通知》殡仪馆公示板。）
遗体火化费	900	元/具	政府定价		用火化设备对遗体、遗骸等进行焚化的服务（包括遗体火化、耐火垫、骨灰捡拾、装盒）	学龄前儿童及5公斤以内的标本、遗骨、死婴减半收费。	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等12类人群持相关证明，可减免遗体火化费。（具体减免人员范围见大连市《关于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服务政策的通知》殡仪馆公示板。）
骨灰寄存费	150	元/盒.年	政府定价		骨灰堂三楼西寄存室对骨灰进行保存。	每个寄存格位尺寸：长45CM.宽37CM.高37CM	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等12类人群持相关证明，可减免骨灰一次性连续寄存5年的寄存费。（具体减免人员范围见大连市《关于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服务政策的通知》殡仪馆公示板。）

辽宁省民政厅举报电话：024-81427386 大连市民政局举报电话：0411-88106055 庄河市民政局举报电话：0411-89812520